

分拣机维保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JSTCC2400613985）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

### 一、招标条件

本分拣机维保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江苏省公安厅居民身份证制作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分拣机维保项目（二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分拣机维保项目（二次）：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1.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为新成立的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之后的财务报表）或响应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由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2.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2.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本次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2024年1月），至少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依法享受免缴、缓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2.1.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2.1特定资格条件：无。

2.2.2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2.2.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2.2.2除单一来源项目外，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2.2.3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通过以上查询渠道，供应

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28 10:00到2024-09-03 17:00

获取方式：供应商须在<https://www.jstcc.cn/>平台注册并下载电子版采购文件（注册、登录入口为“JSTCC（新版）”，之前在“JTCC（旧版）”注册过的供应商，请从“JSTCC（新版）”入口登录，并完善用户信息后再关注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技术支持电话：4000580203）。注册时的联系人须为负责本项目的联系人。本项目后续相关通知将通过<https://www.jstcc.cn/>平台直接发送给此联系人。供应商注册的联系人信息错误是其自身的风险，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责任。平台服务费：300元，支付完成后，平台提供在线下载电子发票。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9-06 14:30

递交方式：邮寄送达或人工送达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9-06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郑和中路118号（南京长江国际航运中心）D座1512会议室

#### 七、其他

##### 项目概况

分拣机维保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www.jstcc.cn](http://www.jstcc.cn)平台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9月6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1项目编号：JSTCC2400613985
- 1.2项目名称：分拣机维保项目（二次）
- 1.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1.4预算金额：25万元人民币
- 1.5★最高限价：25万元/3年
- 1.6采购需求：分拣机维保项目，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 1.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 1.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不接受
- 1.9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1.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为新成立的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之后的财务报表）或响应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由其

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2.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2.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本次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2024年1月），至少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依法享受免缴、缓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2.1.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2.1特定资格条件：无。

2.2.2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2.2.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2.2.2除单一来源项目外，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2.2.3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通过以上查询渠道，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4年8月28日至2024年9月3日，每天上午10：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文件获取方式：

供应商须在<https://www.jstcc.cn>/平台注册并下载电子版采购文件（注册、登录入口为“JSTCC（新版）”，之前在“JTCC（旧版）”注册过的供应商，请从“JSTCC（新版）”入口登录，并完善用户信息后再关注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技术支持电话：4000580203）。

注册时的联系人须为负责本项目的联系人。本项目后续相关通知将通过<https://www.jstcc.cn>/平台直接发送给此联系人。供应商注册的联系人信息错误是其自身的风险，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责任。

平台服务费：300元，支付完成后，平台提供在线下载电子发票。

### 四、响应文件提交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9月6日14:30（北京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收到的响应文件以及未密封的响应文件一律不接收并予以退回。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邮寄送达或人工送达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南京市郑和中路118号（南京长江国际航运中心）D座1512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2024年9月6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郑和中路118号（南京长江国际航运中心）D座1512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公安厅居民身份证制作中心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湛江路86号

联系人：李警官

联系方式：025-8352480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8号（南京长江国际航运中心）D座1410室

联系人：赵芸辉、高宇翔

联系方式：13851601859，025-8330365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芸辉、高宇翔

电话：13851601859，025-83303651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省公安厅居民身份证制作中心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湛江路86号

联 系 人：李警官

电 话：025-83524809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8号长航D座1410室

联 系 人：赵芸辉、高宇翔

电 话：13851601859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圣喜（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